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H LIEN INDUSTRIAL CO., LTD.

股票代號：2024

一〇七年度 年報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或 <http://www.chihlien.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邱明垣

職稱：財務部 協理

電話：(03)477-2797ext3006

電子郵件信箱：bruce@mail.chihlien.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許樹坤

職稱：稽核室 協理

電話：(03)477-2797ext3008

電子郵件信箱：hsu@mail.chihlie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新屋區中興路 480 號

電話：(03)477-2797

工廠：桃園市新屋區中興路 480 號

電話：(03)477-2797

三、股務代理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B2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黃柏淑、尹元聖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chihlie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及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情形.....	2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29
肆、募資情形	30
一、資本及股份.....	3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3
伍、營運概況	34
一、業務內容.....	3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勞資關係.....	40
六、重要契約.....	41

陸、財務概況.....	4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4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3
一、財務狀況.....	53
二、財務績效.....	54
三、現金流量.....	5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56
七、其他重要事項.....	57
捌、特別記載事項.....	5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8
拾、附件：.....	59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9~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實施概況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收淨額 1,447,927 仟元，較 106 年度 1,434,651 仟元成長 1%。營業毛利 182,917 仟元，較 106 年度營業毛利 222,028 仟元減少 18%。營業淨利 101,353 仟元，較 106 年度營業淨利 142,312 仟元減少 29%。營業外收(支)淨額較 106 年度增加 8,627 仟元。107 年度全年稅後淨利 74,859 仟元，較 106 年度稅後淨利 102,358 仟元減少 27%。

2. 營業收支預算執行及獲利能力分析

(1).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實際數	107年度預算數	達成率	106年度實際數
營業收入淨額	1,447,927	1,580,024	91.64%	1,434,651
營業成本	1,265,010	1,420,337	89.06%	1,212,623
營業毛利	182,917	159,687	114.55%	222,028
營業費用	81,564	94,202	86.58%	79,716
營業淨利	101,353	65,485	154.77%	142,312
營業外收(支)淨額	(7,313)	(9,508)	76.91%	(15,940)
稅前淨利	94,040	55,977	168.00%	126,372
稅後淨利	74,859	55,977	133.73%	102,358

註：雖然 107 年度營收達成率仍然不如預期，但是鋼價依然逐季小幅度調漲，惟第四季起受到終端市場需求不振影響，毛利率明顯下降，致全年度淨利減少約 26%。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財務收支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註 1)	2,447	2,014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註 2)	4,424	(7,249)
利息支出 (註 1)	15,463	14,577
資產報酬率 (註 3)	3.88%	5.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註 3)	6.31%	8.79%
純益率 (註 3)	5.17%	7.13%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註 3)	0.77	1.05

註：(1)、107 年度因為存貨增加，伴隨銀行借款及備償戶存款皆增加，故導致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皆同步增加。

(2)、107 年度受到美金匯率升值影響，故有外幣兌換淨利益。

(3)、107 年度鋼價調漲幅度遜於前一年度且終端市場需求遞減，故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106 年度衰退。

3. 研究發展狀況：

(1). 已完成升級導入更先進更環保的全自動酸洗設備。

(2). 持續導入生產車用扣件設備、進入汽車用扣件市場。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經營方針

- (1).辦理教育訓練，培養年輕幹部，提升人力素質，加強整體競爭力。
- (2).創新突破，重視成本，團隊合作，利益共享，照顧員工，回饋股東。
- (3).提升產能利用率，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提高產品良率，精進各項製程。
- (4).落實「創新、成長、服務、人和」之經營理念，全力達成年度目標。

2、營業目標：

相較於一〇七年度，本年度銷售量值目標，預計小幅成長。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固守本業品質，提升產品廣度、競爭力及利潤。
- (2).拓展外銷及直接客戶比重，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棒線材料服務客戶。
- (3).增加鋼線產品的寬度與深度，如大線徑汽機車扣件用球化線材市場，以及小線徑油封用線材的開發。

4、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外部競爭：外部環境依然競爭激烈，本公司除了不斷自我惕厲，精進各項製程能力及提升產品良率，另一方面，將持續汰舊換新相關設備，並朝向跨入新產品及新設備努力，近一步拉近與競爭同業之距離。
- (2).法規環境：本公司均按照勞資、工安、環保、會計、稅務等公司治理之相關法令執行各項管理措施，最近年度並未受到法規環境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 (3).總體經營：國際煤鐵原料受季節因素、巴西礦難事故影響，導致原料價格居高不下，進一步推升鋼價上漲，但終端市場需求因美中貿易紛爭、英國脫歐等國際政經事件增添不確定風險，景氣擴張力道稍有放緩。國際貨幣基金（IMF）最新預測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5%，較去年 10 月估值略低 0.2 個百分點。中國大陸成長雖趨緩，但政府除持續降準釋放資金，同時力推大規模減稅降費，整體經濟可望維持相對穩定。

5、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引進新型式鋼棒設備，開發利基型新產品，減少現有產品過渡競爭風險。
- (2).在不危及本業情況下，嘗試適度安全的業外投資，增加公司獲利來源。
- (3).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或營業據點，減少關稅障礙調整海外市場佈局。

董事長：李鄭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2 年 9 月 3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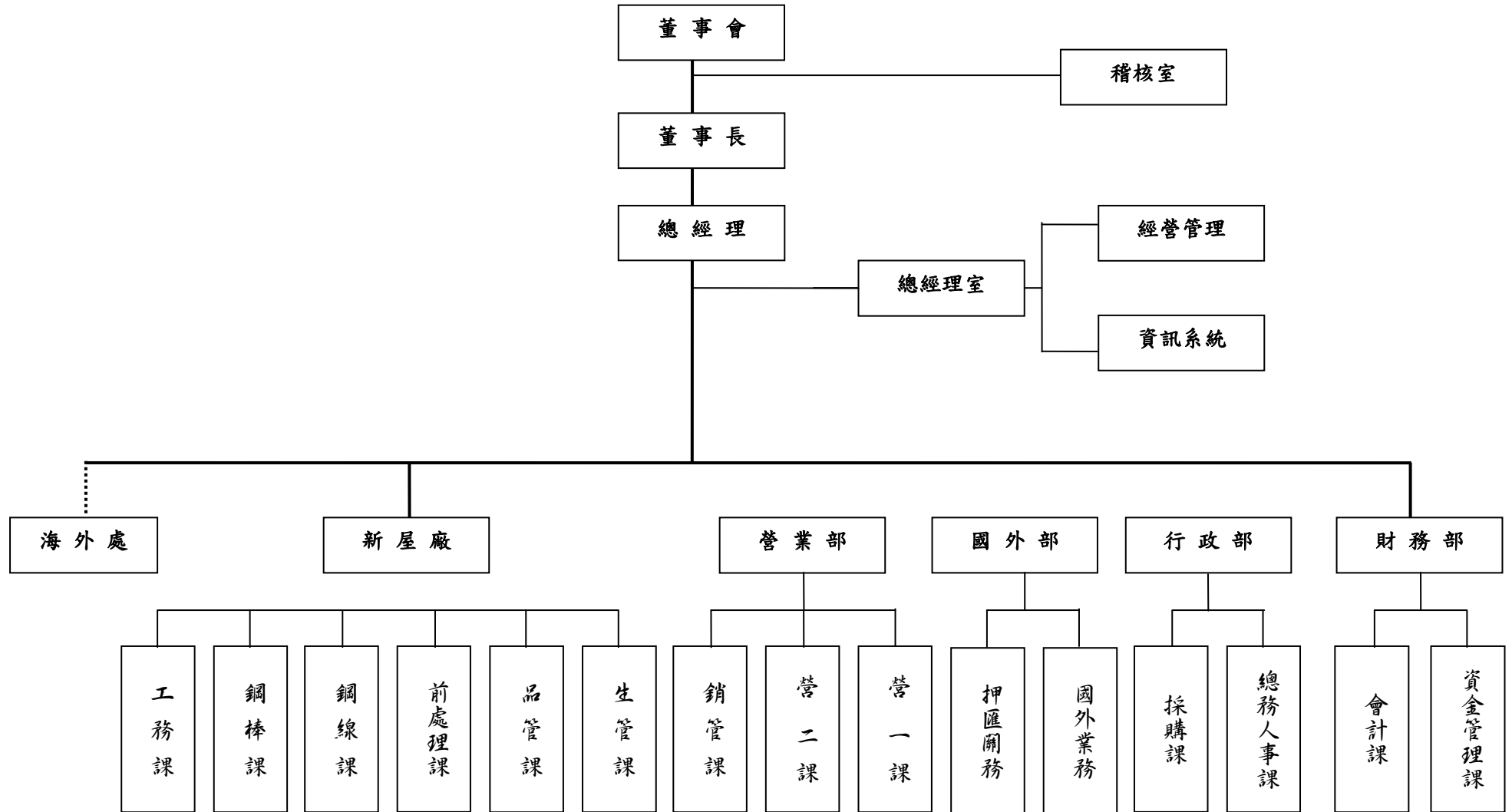
- 62 年 62.09.03 公司設立於台北市，資本額 NT3,000,000 元
- 64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25,000,000 元(現金增資 NT22,000,000 元)。
購入桃園縣觀音鄉草漯村 200 號,並興建國內最早開發快削鋼先驅工廠。
- 67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50,000,000 元(現金增資 NT25,000,000 元)。
- 69 年 開發鉻釩合金鋼,提升製造螺絲起子高品質之原料。
- 71 年 取得中央標準局商品註冊證。
- 75 年 開發不銹鋼系列產品。
- 76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 10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24,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26,000,000 元)。
- 79 年 合併信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廠，增資變更資本額為 NT 160,000,000 元。
- 81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 199,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39,000,000 元)。
- 82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390,637,000 元(現金增資 NT 95,52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39,8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56,317,000 元)，依法向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申請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 83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429,700,7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39,063,700 元)。
- 84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502,749,820 元(盈餘轉增資 NT 51,564,0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21,485,040 元)。
84 年 12 月 5 日觀音廠正式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CNS1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
8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票正式以第二類股掛牌上市買賣。
- 85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829,609,000 元(現金增資 NT25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51,721,689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25,137,491 元)。
85 年 9 月 25 日鳳山廠正式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CNS1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
投資設立「Tai Union Inc.(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86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912,569,9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82,960,900 元)。
購置位於桃園縣新屋鄉土地及廠房，供觀音廠遷廠用。
86 年 5 月經由「Tai Union Inc.(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陸東莞廠，設立「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 87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1,503,826,890 元(現金增資 NT500,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91,256,990 元)。
- 88 年 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1,548,941,69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45,114,800 元)。
88.9.20 新屋廠建廠完成，正式啟用。
- 89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496,271,690 元(庫藏股減資 NT52,670,000 元)。

- 91 年 91.03.28 劉春興先生接任董事長。
台北市民權東路辦公室人員遷至新屋廠合署辦公。
- 92 年 92.07.14 公司遷移至現址：桃園縣新屋鄉中興路 480 號
- 94 年 處分鳳山廠於 94 年 5 月辦理完成。
處分閒置資產-台北市民權東路辦公室於 94 年 7 月辦理完成。
資本額變更為 931,000,000 元(減資彌補虧損 NT565,271,690 元)。
- 95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043,500,000 元(現金增資私募 NT9,000 萬元，每股 8 元)。
處分閒置資產-觀音廠於 95.9.26 辦理完成。
- 96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118,500,000 元(現金增資私募 NT6,000 萬元，每股 8 元)。
- 99 年 99.7.15 與第一銀行(主辦行)、安泰銀行、星展銀行及高雄銀行簽訂 3 年期新台幣 8.7 億元聯合授信合約，大幅改善財務結構。
- 100 年 購置更新鋼棒廠主要設備及檢測設施，提高品質良率及增加汽機車產品比重。
12 月 29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 101 年 1 月資本額變更為 1,095,500,000 元(庫藏股減資 NT23,000,000 元)。
95 年~96 年現金增資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上市案於 101 年 5 月辦理完成。
10 月發放 100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5 元。
101.12.18 與第一銀行(主辦行)、台灣企銀、安泰銀行、台中商銀簽訂 5 年期借新還舊之新台幣 7.1 億元聯合授信合約。
- 102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Tai Union Inc.(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並簽約。
- 103 年 6 月完成處份子公司「Tai Union Inc.(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交易。
10 月資本額變更為 1,020,000,000 元(庫藏股減資 NT75,500,000 元)。
- 104 年 6 月董事會改選，新增設置二席獨立董事。
8 月發放 103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9 月購置 E2 超音波探傷機及完成 FIB 退火爐機台更新，提高產品檢測及製程能力。
10 月資本額變更為 975,000,000 元(庫藏股減資 NT45,000,000 元)。
- 105 年 7 月發放 104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 106 年 4 月攜手中華電信公司及國軒科技公司共同建置首座高用電企業太陽能發電站啟用儀式暨記者會，為愛護地球及活化屋頂空間，創造綠能、低碳、省能源的經營環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7 月發放 105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6 元。
- 107 年 7 月發放 106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 108 年 先進環保的全自動酸洗設備完工啟用。
預計 7 月發放 107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6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及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所營業務
稽核室	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並評估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及財務、會計資料之正確性。
總經理室	調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提出改善建議。
海外處	負責海外營運業務。(目前暫無實質編制業務)
廠務部	統籌產品之製造與生產管理。
營業部	負責國內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國外部	負責國外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財務部	負責會計帳務結算、財務資金調度、資訊申報揭露及股務處理等事務。
行政部	統籌及管理有關人事、總務與廠務等業務；規劃、培養及管理公司之人力資源。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7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註冊地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二)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大盛國際： 代表人：李鄭華	男	中華民國	107.6.5 107.10.2	3年	90.6.4 107.10.2	9,960,000 0	10.22% 0%	9,960,000 0	10.22% 0%	-	-	-	-	華一木材行負責人、志聯公司董事、大盛國際董事	大盛國際董事長 仁河國際董事	-	-	-
董事	大盛國際： 代表人：劉昀鑫	男	中華民國	107.6.5 107.11.15	3年	90.6.4 107.11.15	9,960,000 100,486	10.22% 0.10%	9,960,000 100,486	10.22% 0.10%	-	-	-	-	日本九州共立大學機械系、磯鑫公司董事	磯鑫公司董事、 大盛國際董事 磯葺投資董事長	-	-	-
董事	大盛國際： 代表人：謝陳旺	男	中華民國	107.6.5 107.6.5	3年	90.6.4 95.6.23	9,960,000 0	10.22% 0%	9,960,000 0	10.22% 0%	-	-	-	-	大專畢,志聯公司(廠長、經理)	志聯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	仁河國際： 代表人：袁震天	男	中華民國	107.6.5 107.6.12	3年	90.6.4 107.6.12	9,460,000 0	9.70% 0%	9,460,000 0	9.70% 0%	-	-	-	-	臺大法律系、北大光華管理學院EMBA、遠見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來春投資(股)公司 & 益群創意(股)公司 & 馬禾投資(股)公司 監 察人	-	-	-
董事	郭玉玲	女	中華民國	107.6.5	3年	95.6.23	566,486	0.56%	566,486	0.58%	-	-	-	-	高職畢/大建工業(股)公司	龍泰事業(股)公司董 事、大建工業董事	-	-	-
獨立 董事	蔡文雄	男	中華民國	107.6.5	3年	104.6.2	3,623	0.0037%	3,623	0.0037%	-	-	-	-	政大企管班, 南開大學 經濟學碩士	思夢軒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獨立 董事	陳坤樹	男	中華民國	107.6.5	3年	104.6.2	0	0	0	0	-	-	-	-	高中畢、昇立熱 處理公司總經理	昇立熱處理公司 董事長	-	-	-
監察人	朋達國際： 代表人：謝慶祥	男	中華民國	107.6.5 107.6.5	3年	104.6.2 90.6.4	5,000,000 0	5.13% 0%	5,000,000 0	5.13% 0%	-	-	-	-	達鉞實業(股)公 司董事長	磯緞貿易董事長、 波力環球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朋達國際： 代表人：李明峯	男	中華民國	107.6.5 107.6.5	3年	104.6.2 100.3.2	5,000,000 0	5.13% 0%	5,000,000 0	5.13% 0%	-	-	-	-	東海會計系、崑 陽科技財務顧問	無	-	-	-

註一：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7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劉春興(25%)、賴淑惠(12%)、潘同清(11%)、潘仲良(11%)、磯鑫工業(9%)、李鄭華(8%)、達鉞實業(6%)、陳國明(5%)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磯鑫工業(39%)、陳榮中(12%)、潘同清(11%)、謝小雀(11%)、達鉞實業(6%)、陳國明(5%)、李宗遠(4%)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段文琳(9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7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磯鑫工業(股)公司	劉進甲(15%)、劉春興(13%)、陳枝明(12%)、劉榮祥(11%)、張永文(10%)、劉建宏(4%)
達鉞實業(股)公司	劉春興(33%)、謝慶祥(33%)、戴銘佑(22%)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大盛國際代表人：李鄭華			√	√		√	√		√	√	√	√		0
大盛國際代表人：謝陳旺			√			√	√	√	√	√	√	√		0
大盛國際代表人：劉昀鑫			√	√		√	√		√	√	√	√		0
仁河國際代表人：袁震天		√	√	√		√	√	√	√	√	√	√		0
郭玉玲			√	√		√	√	√	√	√	√	√	√	0
蔡文雄			√	√	√	√	√	√	√	√	√	√	√	0
陳坤樹			√	√	√	√	√	√	√	√	√	√	√	0
朋達國際代表人：李明峯		√	√	√		√	√		√	√	√	√		0
朋達國際代表人：謝慶祥			√	√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7日

職稱 (註1)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謝陳旺	男	中華民國	107.8.29	0	0	-	-	-	-	淡水工商專工管科、志聯公司(廠長、經理、副總經理)	無	-	-	-
協理	許樹坤	男	中華民國	100.4.1	0	0	4,000	0.004%	-	-	大同公司設計工程師/志聯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無	-	-	-
協理	張桓	男	中華民國	100.4.1	0	0	4,111	0.004%	-	-	輔仁大學國貿系志聯公司(經理)	無	-	-	-
協理	邱明垣	男	中華民國	100.4.1	55,000	0.06%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志聯公司(經理)	無	-	-	-
廠長	彭明郁	男	中華民國	100.4.1	391	0%	1,091	0.001%	-	-	台北工專材料科志聯公司(品管課長)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董事之酬金(部分董事係以法人名義當選，部分酬金給付亦以法人對象為主，故同一法人之不同代表人無法再個別予以揭露)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大盛(代表人:李鄭華)										
董事	大盛(代表人:劉春興→劉昀鑫)	1,291	1,291	0	0	2,029	2,029	1,311	1,311	6.19	6.19
董事	大盛(代表人:謝陳旺)										
董事	仁河(代表人:林信安→袁震天)	63	63	0	0	396	396	18	18	0.64	0.64
董事	郭玉玲	63	63	0	0	396	396	20	20	0.64	0.64
獨立董事	蔡文雄	303	303	0	0	0	0	18	18	0.43	0.43
獨立董事	陳坤樹	303	303	0	0	0	0	20	20	0.43	0.43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業務酬金(註12)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酬勞金額								
5,336	5,336	99	99	141	0	141	0	0	0	0	0	13.63	13.63	無	
399	399	18	18	6	0	6	0	0	0	0	0	1.2	1.2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64	0.64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3	0.43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3	0.43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10) I	本公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採行個別揭露方式，故不再填列酬金級距表。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劉春興董事長於 107.10.1 過世，李鄭華董事於 107.10.2 接任董事長，107.11.15 大盛公司補派劉昀鑫遞補董事。另，仁河公司於 107.6.12 改派袁震天接任董事。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監察人係以法人名義當選，酬金給付亦以法人為主，故無法就不同代表人再個別予以揭露）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朋達(代表人:謝慶祥)	83	83	149	149	30	30	0.35	0.35	無
監察人	朋達(代表人:李明峯)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採行個別揭露方式， 故不再填列酬金級距表。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 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 11)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10)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劉春興	3,151	3,151	99	99	2,185	2,185	141	0	141	0	7.45	7.45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謝陳旺																	

註：劉春興總經理於 107.10.01 過世，謝陳旺副總經理於 107.8.29 接任總經理職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春興、謝陳旺	劉春興、謝陳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占個別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06 年度總額佔個別報表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註 3)	13.06%	(註 4)
監察人	0.30%	
總經理、副總經理	6.04%	

	107 年度總額佔個別報表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註 3)	16.33%	(註 4)
監察人	0.35%	
總經理、副總經理	7.45%	

註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衡量本公司當年度營運績效與最近 5 年度給付酬金水準及參考同業薪酬水準給付。

- 2.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訂定酬金之程序：

薪酬委員會依據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薪酬給付辦法，參酌當年度財報等營運績效、最近 5 年度給付酬金數據及同業薪酬水準討論通過後，提報董事會審議執行。

- (2).酬金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07 年鋼價雖然持續調漲、但是漲幅已不如 106 年，因此毛利率下降 2%，營業費用率亦上升 1%，故稅前及稅後淨利金額較 106 年分別減少 32,332 仟元及 27,499 仟元。

A.董事：107 年董事酬金(含加計兼任員工酬金)佔比較 106 年增加 3.27%，主要原因係 107 年稅後淨利較 106 年減少幅度達 27%所致，又董事的固定酬金(含兼任員工之薪酬)佔全部酬金比例高於變動酬金，故雖然變動酬金有依經營績效而調降，但比例相對偏低。本年度全體董事酬金較前一年度減少 1,140 仟元。

B.監察人：107 年監察人酬金佔比同 106 年皆為 0.30%。監察人酬金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尚屬合理。

C.總經理、副總經理：107 年度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較 106 年度增加 1.41%，主要原因係 107 年稅後淨利較 106 年減少幅度達 27%所致，又固定酬金佔全部酬金比例高於變動酬金，故雖然變動酬金有依經營績效而調降，但比例相對偏低。本年度酬金較前一年度減少 604 仟元。

- 3.上述董事部份有包括兼任員工之酬金。

- 4.103 年 7 月起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惟 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財報，改為編製個別財報而非個體財報。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彙總方式揭露)

單位：仟元 107 年度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前任 總經理 (註 5)	劉春興	0	375	375	0.50%
	現任 總經理 (註 5)	謝陳旺				
	協理	許樹坤				
	協理	張 桓				
	協理	邱明垣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劉春興總經理於 107.10.01 過世，謝陳旺副總經理於 107.8.29 接任總經理職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含監察人參與董事會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監察人出(列)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的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	5	1	83%	舊任(107.10.1 過世)
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鄭華	10	-	100%	新任(107.10.2 選任)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陳旺	9	1	90%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信安	4	-	100%	107.6.12 解任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袁震天	5	-	83%	107.6.12 新任
董事	郭玉玲	10	-	100%	
獨立董事	蔡文雄	9	-	90%	
獨立董事	陳坤樹	10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董事會時間：107.3.6
1.議案內容：討論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金額。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劉春興 李鄭華 郭玉玲 林信安 謝陳旺 共 5 人。
利益迴避原因：本案與其本身有利益衝突，故聲明迴避不參與討論和議案表決。
執行情形：因本公司董監事薪酬給付辦法規定，獨立董事不適用本項分配案，故主席將本案交付獨立董事(陳坤樹、蔡文雄)決議。
表決情形：通過本案。

2.議案內容：審議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劉春興、謝陳旺 共 2 人。
利益迴避原因：劉春興董事兼任總經理、謝陳旺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執行情形：經李鄭華董事、陳坤樹獨立董事發言表達同意、蔡文雄獨立董事表達同意，但希望全體同仁需更加努力以經營得更好，其他董事沒有意見。
表決情形：通過本案。

(二)
董事會時間：107.4.23
議案內容：審查「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陳坤樹、蔡文雄 共 2 人。
利益迴避原因：因本案獨立董事候選人陳坤樹先生及蔡文雄先生為本案之當事人。
執行情形：主席請陳坤樹獨立董事及蔡文雄獨立董事暫時離席，之後共同討論並表決。
表決情形：通過本案。

(三)

董事會時間：107.8.29

議案內容：總經理職務異動，擬聘任總經理乙名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謝陳旺 共 1 人。

利益迴避原因：因謝陳旺董事為當事人，應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和議案表決。

執行情形：主席請謝陳旺董事離席，之後共同討論並表決。

表決情形：通過本案。

(四)

董事會時間：107.12.25

1.議案內容：討論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李鄭華、謝陳旺共 2 人。

利益迴避原因：因李鄭華董事兼任董事長及謝陳旺董事兼任總經理，本案與其本身有利益衝突，故聲明迴避不參與討論和議案表決。

執行情形：主席將本案委請陳坤樹獨立董事代理主持本案決議。

表決情形：通過本案。

2.議案內容：新任董事長及新任總經理薪酬調整案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李鄭華、謝陳旺共 2 人。

利益迴避原因：因本案與其本身有利益衝突，故聲明迴避不參與討論和議案表決。

執行情形：主席將本案委請陳坤樹獨立董事代理主持本案決議。

表決情形：通過本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07 年 12 月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董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給付辦法】、【員工酬勞給付辦法】。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監察人列席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慶祥	5	1	50%	
監察人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明峯	10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平日不定期透過電話與公司財務及相關主管保持連繫，參加董事會掌握公司營運動態，每年出席股東會與股東溝通，情形良好。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平日不定期透過電話連繫或於列席董事會或股東會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保持良好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104年8月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法規於105.12.27及108.3.15董事會修訂部份條文。	尚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有訂定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股東反應相關事務可透過股代(群益金鼎證券)、發言人系統及公司網站處理及回覆，若有糾紛情事將委託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尚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大盛國際、仁河國際、郭玉玲、朋達國際等董監事目前持股總計為25.63%，大盛國際及仁河國際之主要股東(或最終控制者)均為本公司董事。	尚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有訂定取處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控管風險，另唯一之子公司已於103年處分完畢。	尚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有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尚無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董事會成員具備各領域專業背景，亦各有一席具備財會專長的女性董事及男性監察人，107年增加一位具法律專長之董事。104年度股東會已增設二席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	尚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營運組織及架構相對單純，目前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必要性。	差異列改善計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透過與公司最近5年度及同業比較，評估董事會成員當年度之營運績效。	尚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於107年11月評估簽證會計師KPMG(黃柏淑及尹元聖)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並於107年12月25日的董事會報告。其評估方法如下：(1)就影響會計師獨立性的5項可能影響因素『自我利益、自我評估、辯護、熟悉度、脅迫』逐項評估結果均符合獨立性規定。(2)就影響會計師獨立性的6項可能事項及說明『財務利益事項、融資及保證、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受聘或擔任審計客戶之職務、非審計業務事項、其他事項』逐項評估結果均符合獨立性規定。(3)審查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4)於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網站之可執業名簿查詢均符合適任性規定。	尚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2、本公司網站已於104年11月完成包括利害關係人專區在內的六大專區設置。	尚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尚無差異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網址為www.chihlien.com.tw) 本公司除架設網站揭露各項資訊外，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之財務業務資訊。	尚無差異情形 尚無差異情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本公司網站已於104年11月設置完成包括利害關係人(員工、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在內的六大專區。 2、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NA。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詳本年報第87頁~91頁。 4、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客戶信用風險政策詳本年報第87頁及第90頁。 5、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107年為董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險額度NTD1.5億元，廠商：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公司(AIG Asia Pacific Insurance Pte.Ltd.,Taiwan Branch)	尚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敦促各部門逐步落實自我評鑑作業，並由財務部或稽核室彙集覆核提報董事會。	差異列改善計劃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29日起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坤樹			V	V	V	V	V	V	V	V	V	0	召集人
其他	管金談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王衍汶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份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第四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5 日至 110 年 6 月 4 日，107 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含上一屆)，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配合 107 年 6 月董事會改選、107.8.3 董事會重新委任)
召集人	陳坤樹	2	0	100 %	獨立董事(續任)
委員	管金談	2	0	100 %	(續任)
委員	謝嘉書	1	0	100%	舊任(第三屆)
委員	王衍汶	1	0	100 %	新任(第四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除了以下議案有些微差異外，其餘薪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均獲董事會全數採納。

董事會日期：108.01.14

期別：第十七屆第八次

議案內容：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修正案，原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發放金額為 2,321,000 元，但是董事會認為應多照顧一般員工，建議減少 200,000 元，實際發放數為 2,121,000 元。

董事會決議結果：通過本項修正案，另，減少之金額 200,000 元撥入一般員工額度使用。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薪酬委員會所有成員對所提建議案均一致通過，並無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之紀錄或聲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本公司已於104.8.6董事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本公司已於104.8.6董事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設置【行政部】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並於107.12.25董事會報告實施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政策，惟尚未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建立獎懲制度。</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差異列改善計劃</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差異列改善計劃</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本公司委託合法廠商進行事業廢棄物運送、處理及資源回收再利用；另增加使用噴砂機以取代酸洗設備對環境負荷之衝擊。</p> <p>本公司依環保法規設置防治污染設備建立合適之環境品質。本公司廠區環境優美，行政部(總務)專責公司工廠環境維護及綠美化。</p> <p>本公司尚未制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惟目前氣候變遷程度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尚不明顯。</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差異列改善計劃</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V	V	<p>訂定符合人權之工作規則、攸關員工權益之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每季舉辦勞資會議，101年曾榮獲桃園縣聘僱勞工績優事業單位。</p> <p>每月召開員工月會辦理勞資互動，員工亦可透過公司網站或向相關部門取得申訴管道並得到妥適處理。</p> <p>本公司已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例如：生產動線清楚標示、廠區工作人員配戴安全鞋及安全帽、每年固定舉辦一次員工健康檢查等。另，透過內外訓辦理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以預防職業上災害。</p> <p>本公司每月召開員工月會及每年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和員工有良好的溝通機制。</p> <p>本公司針對培訓員工聘任企管顧問老師辦理人才梯隊能力提升教育訓練專案課程。</p> <p>本公司係鋼鐵業之中上游加工廠商，每批產品皆有批號履歷，雖非生產最終產品，但仍設置公司網站及聯絡機制，提供下游通路商完善及快速之服務品質。</p> <p>同上述說明。</p> <p>本公司往來之國內外原料供應商皆係國際知名大廠(例如台灣的中鋼公司)，其皆非常致力提升企業形象及履行社會責任。</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p>尚無差異情形</p>

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 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 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 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同上述說明，本公司往來之國內外主要供應 商皆係國際知名大廠(例如台灣的中鋼公 司)，產業特性係屬寡佔的賣方市場，故本 公司與其契約無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 款。	差異列改善計劃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 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網站已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社 會責任相關資訊。	尚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 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其內容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尚無太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贊助公司所在地之社區巡守隊、老人會等公益活動，遇國內外重大災難亦慷慨發動公司及員 工捐款予慈善公益團體。 2. 本公司為進一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響應政府發展綠能產業、愛護地球、珍惜資源、減少 CO2 排放量，與 中華電信公司、國軒公司簽約合作，在本公司廠房屋頂設置桃園市第一個完工的大型太陽能光電發電站， 同時也是北部單一量體最大的電站。 本電站發電量為 499.2KW 相當於每年可減少 381 噸 CO2 的排放量、也相當於種植 31,450 棵樹木，為綠能及 環保做出貢獻。 本案已於 106 年 4 月 10 日在本公司劉春興董事長會同桃園市王明德副市長、中華電信公司謝繼茂總經理、 國軒公司石東益董事長及各大企業貴賓共同見證下，正式啟用。希望我們的設置經驗能分享給各企業主， 為愛護地球及活化屋頂空間，創造綠能、低碳、省能源的經營環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有關當日啟用儀式及記者會等報導內容，詳如下網址： 志聯工業太陽能建置案 VCR：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ZvvlI2IzHO4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詳如下表。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對外文件中尚未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	差異列改善計劃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有左列相關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尚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尚未針對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規範，採行防範措施？	差異列改善計劃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尚未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差異列改善計劃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指定(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並於107.12.25向董事會報告實施情形。	尚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有左列相關之作業程序及陳述管道。	尚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會計制度、內控制度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均配合落實執行。	尚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尚未定期舉辦。	差異列改善計劃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有左列相關之作業程序。107年度尚無接獲檢舉事項。	尚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有左列相關之作業程序。	尚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有左列相關之作業程序。	尚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情形。	尚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差異情形詳如上述列“否”之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hlien.com.tw>) / 公司治理 / 其他重要資訊。
-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 公司治理 / 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適用)

日期：108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鄭華



簽章

總經理：謝陳旺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備註/執行情形
107.06.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案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決議情形已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決議情形已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每股配發 0.8 現金股利，共計 78,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7 月 20 日完成發放。 ★全部董事、監察人均獲連任。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備註/執行情形
107.05.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告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107.06.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本公司第 17 屆董事長選任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部出席董事一致推選劉春興先生續任董事長。辦理公告申報。
107.08.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告 107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通過本公司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陳坤樹及管金談委員均獲連任，謝嘉書委員卸任並由王衍汶小姐接任。
107.08.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擬推派副董事長案。 ★通過總經理職務異動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長劉春興先生因身體不適住院擬增設副董事長一人，以協助董事長執行公司業務。但在本公司章程尚未依法設置副董事長前，擬委請李鄭華董事"協助"處理本公司之管理事務。 ★即日起劉春興董事長免兼總經理，並聘任原任副總經理「謝陳旺」為總經理。 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107.09.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指派李鄭華董事為代理董事長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董事長劉春興先生住院不能行使職權，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由董事長劉春興先生指定李鄭華董事代理董事長職務。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107.10.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選任李鄭華董事為新任董事長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劉春興董事長於 107/10/01 逝世，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107.11.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告 107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107.12.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訂定「108 年度營運計畫表」。 ★通過訂定「108 年度稽核計畫表」。 ★通過全面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給付辦法』條文。 ★通過修訂本公司『員工酬勞給付辦法』條文。 ★通過 107 年度董監事年終慰問金案。 ★通過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 ★通過發放故董事長劉春興先生撫慰金案。 ★通過新任董事長及新任總經理薪酬調整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計劃執行並逐月檢討修正。 ★依計劃執行。 ★提送 108 年股東會議決。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已非屬盈餘之分配項目，故無需經過股東會通過即可執行。 ★同上。 ★依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報酬給付辦法執行，薪酬委員會先前已討論通過。 ★同上。 ★按兼任總經理身份之月份酌情支付。 ★依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報酬給付辦法執行，薪酬委員會先前已討論通過。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備註 / 執行情形
108.01.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修正案。 ★通過新任董事長及新任總經理薪酬調整修正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理人年終獎金減發 200,000 元並轉入一般員工額度中使用。 ★董事長不適用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薪酬項目，全體薪酬委員出具本修正案之同意函。
108.03.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107 年度財務報告。 ★通過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 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通過 107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金額。 ★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通過訂定 108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 ★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通過出具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送股東常會承認。 ★提送股東常會承認。 ★董監酬勞 2,970 仟元、員工現金酬勞 1,980 仟元，提送 108 年股東會報告。 ★每股配發 0.6 元現金股利，共計 58,500 仟元，提送 108 年股東會承認。 ★配合作業程序執行。 ★配合作業程序執行。 ★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辦理公告申報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註：每次董事會常有追認辦理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由，此係年度例行事項，故以上表格不再贅述。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除了以下事項，餘均無不同意見之記錄或書面聲明。

董事會日期：107.12.25

議案主要內容：新任董事長之薪酬亦適用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員工酬勞等項目。

→本案雖然決議通過，惟袁震天董事發言表示，新任董事長並未如同前任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已非屬經理人身份亦非員工，納入經理人之列及適用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員工酬勞等項目於法不合，應請公司與法律顧問律師確認後再議。

最終處理結果：於 108.01.14 董事會再次討論議決本案，通過董事長不適用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員工酬勞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務	姓名(異動前)	姓名(異動後)	備註
董事長	劉春興	李鄭華	劉春興於 107.10.1 過世，李鄭華於 107.10.02 接任
總經理	劉春興	謝陳旺	劉春興於 107.8.29 解任，謝陳旺於 107.8.29 接任
會計主管	邱明垣	邱明垣	無異動
財務主管	邱明垣	邱明垣	無異動
內部稽核主管	許樹坤	許樹坤	無異動
研發主管	-	-	無設置此職務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尹元聖	107.1.1~107.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0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質押股數增(減)	持有股數增(減)	質押股數增(減)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郭玉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坤樹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文雄	0	0	0	0
監察人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長	李鄭華	0	0	0	0
總經理	謝陳旺	0	0	0	0
協理	許樹坤	0	0	0	0
協理	張 桓	0	0	0	0
協理	邱明垣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移轉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質押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 年 4 月 7 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鄭華	9,960,000 0	10.22% 0%	-	-	-	-	-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潘同清	9,460,000 0	9.70% 0%	-	-	-	-	李鄭華	董事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5,000,000 0	5.13% 0%	-	-	-	-	段文琳、謝嘉珊	二親等親屬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琳	5,000,000 100,000	5.13% 0.10%	-	-	-	-	段文瑾、謝嘉珊	二親等親屬	
林敬航	4,950,000	5.08%	-	-	-	-	-	-	
謝嘉珊	2,259,936	2.32%	-	-	-	-	段文瑾、段文琳	二親等親屬	
磯鑫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枝明	1,351,166 12,642	1.39% 0.01%	-	-	-	-	劉春興	二親等親屬	
陳昌佑	990,000	1.02%	-	-	-	-	-	-	
劉春興	950,961	0.98%	-	-	-	-	陳枝明	二親等親屬	
潘仲良	843,843	0.87%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08年5月10日止 單位：千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9	10	300	3,000	300	3,000	創立股本	無	-
64.11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22,000	無	-
67.08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
76.0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盈餘轉增資 2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000	無	-
79.09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合併信裕增資 60,000	無	-
81.08	10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000	無	-
82.03	10	39,064	390,637	39,064	390,637	現金增資 95,520 盈餘轉增資 39,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17	無	註 1
83.11	10	42,970	429,701	42,970	429,701	盈餘轉增資 39,064	無	註 2
84.06	10	70,000	700,000	50,275	502,750	盈餘轉增資 51,564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485	無	註 3
85.09	16	120,000	1,200,000	82,961	829,609	現金增資 250,000 盈餘轉增資 51,722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137	無	註 4
86.08	10	120,000	1,200,000	91,257	912,5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2,961	無	註 5
87.09	26.5	290,000	2,900,000	150,383	1,503,827	現金增資 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1,257	無	註 6 註 7
88.09	10	290,000	2,900,000	154,894	1,548,942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115	無	註 8
90.02	10	290,000	2,900,000	149,627	1,496,272	庫藏股註銷股本 52,670	無	
94.09	10	290,000	2,900,000	93,100	931,000	減資 565,272 彌補虧損	-	註 9
95.06	8	290,000	2,900,000	104,350	1,043,500	現金增資【私募】112,500	無	註 10
96.05	8	290,000	2,900,000	111,850	1,118,500	現金增資【私募】75,000	無	註 11
100.12	10	290,000	2,900,000	109,550	1,095,500	庫藏股註銷股本 23,000	無	註 12
103.09	10	290,000	2,900,000	102,000	1,020,000	庫藏股註銷股本 75,500	無	註 13
104.08	10	290,000	2,900,000	97,500	975,000	庫藏股註銷股本 45,000	無	註 14

註 1：81.12.29(81)台財證(一)第 03338 號。 註 2：83.09.30(83)台財證(一)第 41442 號。
 註 3：84.05.19(84)台財證(一)第 29742 號。 註 4：85.06.06(85)台財證(一)第 32609 號。
 註 5：86.06.16(86)台財證(一)第 46662 號。 註 6：87.07.21(87)台財證(一)第 43680 號。
 註 7：87.05.19(87)台財證(一)第 43679 號。 註 8：88.07.13(88)台財證(一)第 63817 號。
 註 9：94.09.0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9399 號。 註 10：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45380 號。
 註 11：96.05.17 經授商字第 09601107890 號。 註 12：101.01.16 經授商字第 10101010360 號。
 註 13：103.10.06 經授商字第 10301210380 號。 註 14：104.10.19 經授商字第 10401219390 號。

2. 股份種類

108年5月10日止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7,500,000 股	192,500,000 股	290,000,000 股	

註：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8年04月0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關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陸資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54	0	19,868	21	19,943
持有股數	0	0	31,270,540	0	66,101,630	127,830	97,500,000
持股比例(%)	0	0	32.07%	0	67.80%	0.13%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8年04月0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999	15,044	904,851	0.93
1,000~ 5,000	3,219	7,378,944	7.57
5,001~ 10,000	812	6,685,017	6.86
10,001~ 15,000	202	2,581,545	2.65
15,001~ 20,000	187	3,570,263	3.66
20,001~ 30,000	159	4,202,796	4.31
30,001~ 40,000	77	2,731,687	2.80
40,001~ 50,000	52	2,436,618	2.50
50,001~ 100,000	95	7,073,431	7.25
100,001~ 200,000	54	7,557,640	7.75
200,001~ 400,000	22	5,727,768	5.87
400,001~ 600,000	5	2,479,448	2.54
600,001~ 800,000	5	3,404,086	3.49
800,001~ 1,000,000	3	2,784,804	2.86
1,000,001 以上	7	37,981,102	38.95
合 計	19,943	97,500,00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04月07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9,960,000	10.22%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9,460,000	9.70%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5,000,000	5.13%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5,000,000	5.13%
林敬航	4,950,000	5.08%
謝嘉珊	2,259,936	2.32%
磯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51,166	1.39%
陳昌佑	990,000	1.02%
劉春興	950,961	0.98%
潘仲良	843,843	0.8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1.60	12.50
最 低			8.33	8.85	9.40
平 均			9.88	11.19	10.14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2.20	12.13	12.24
	分 配 後		11.40	(尚未分配)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7,500	97,500	97,500
	每股盈餘(註 3)		1.05	0.77	0.10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80	0.60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8.79	13.47	-
	本利比(註 6)		11.54	17.2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8.67%	5.79%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或自結報表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 108 年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完成。

(六)公司股利政策、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惟應分配股東之股息紅利(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總和)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 0.2 元時得不予分配。

2. 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執行狀況：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已於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擬議配發，即股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6 元，共計發放 58,500 仟元，股利配發率為 78%，本案將俟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後執行。

(2).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7 年度盈餘分配均採現金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 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監事酬勞，而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彌補後始得按分別訂定之比率分配。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估列基礎：同前款說明，即，員工酬勞 2%、董監事酬勞 3%。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形。

(3)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估列數與實際發放數並無差異，若有差異則列為發放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擬議分配數與估列數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如下表：

107 年度	董事會擬議數	估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差異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979,785	1,979,785	0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2,969,678	2,969,678	0	無	不適用

4.前一年度(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6 年度	董事會擬議數	估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差異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2,660,461	2,660,461	0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3,990,692	3,990,692	0	無	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 計劃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劃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2) 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高碳鋼、中碳鋼、低碳鋼、特殊鋼、合金鋼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B.高拉力鋼線、PC 鋼線、PC 鋼絞線、鍍鋅鋼絞線、鋼索、鋼纜、電纜、魚具、鋼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C.黑鐵線、點焊鋼絲網、鐵絲網、鍍鋅鐵線、鍍鋅鐵絞線、不銹鋼線、鋼釘、洋釘、泡化鹼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D.舊船解體及其廢鐵買賣。
- E.化學纖維、合成樹脂製造加工及買賣。
- F.非鐵金屬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G.航空材料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H.家具、彈簧床進口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I.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代理進出口。

2.目前產品用途及營業比重

期間：107 年度

產 品		用 途	比 重
鋼 線 類	高碳鋼線	傘骨、車條、彈簧、華司、鋼釘及鋼纜等用途鋼線	22.21%
	低碳鋼線	鐵釘、鐵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一般彈簧	洋床彈簧用、園藝爪耙用	
	高拉力彈簧	洋傘彈簧、運動器材、機車避震彈簧等	
	AP 退火線	鋼索用、汽、機車碼表用、鋼絲刷用	
鋼 棒 類	快 削 鋼	供車床切削為電子、電腦、機車、自行車、汽車工業用零件鋼棒	73.64%
	中 碳 鋼	一般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合 金 鋼	高級品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不 銹 鋼	車條、螺絲、彈簧、鋼纜、建築、電子及其他工業用之鋼線與鋼棒	
	磨 光 棒	汽車零件	
其他		盤元買賣及代工	4.15%
合 計			100%

3.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名單
 (1).主要進貨供應商前十大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供應商名稱 (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供應商 名稱 (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供應商 名稱 (代號)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度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3041	558,371	51.69	無	3041	557,102	50.59	無	3041	120,434	55.49	無
2	D000	217,941	20.17	無	D000	269,917	24.51	無	D000	45,813	21.11	無
3	S006	82,280	7.62	無	K005	114,221	10.37	無	S006	16,210	7.47	無
4	K005	75,720	7.01	無	S006	59,365	5.39	無	K005	13,104	6.04	無
5	5538	59,016	5.46	無	5538	58,269	5.29	無	5538	9,715	4.48	無
6	7530	45,404	4.20	無	W000	18,346	1.67	無	7530	5,473	2.52	無
7	T005	31,898	2.95	無	T005	17,154	1.56	無	T005	4,152	1.91	無
8	2251	3,530	0.33	無	2251	1,094	0.10	無	H000	570	0.26	無
9	7599	1,450	0.13	無	3082	826	0.07	無	7599	530	0.24	無
10	5700	1,015	0.09	無	8931	666	0.06	無	3541	328	0.15	無
	其他	3,640	0.35		其他	4,350	0.39		其他	716	0.33	
	進貨淨額	1,080,265	100		進貨淨額	1,101,310	100		進貨淨額	217,045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以上不含期末在途存貨及商品。

(2).主要銷貨客戶前十大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客戶名稱 (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客戶名稱 (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客戶名稱 (代號)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2857	112,187	7.82	無	2857	112,735	7.79	無	2857	24,301	7.83	無
2	8931	90,034	6.28	無	2268	77,114	5.33	無	3590	20,116	6.48	無
3	5250	81,383	5.67	無	8931	71,256	4.92	無	8931	16,814	5.42	無
4	2268	69,375	4.84	無	5250	69,947	4.83	無	2268	14,226	4.58	無
5	2305	59,802	4.17	無	3590	66,532	4.59	無	5250	13,236	4.26	無
6	2370	55,316	3.86	無	8435	65,795	4.54	無	1698	13,198	4.25	無
7	8435	54,285	3.78	無	2305	62,596	4.32	無	2305	13,191	4.25	無
8	3590	53,911	3.76	無	5280	57,885	4.00	無	5280	11,831	3.81	無
9	5280	49,996	3.48	無	B01D67	44,481	3.07	無	B01D67	11,809	3.80	無
10	W12D96	44,152	3.08	無	W12D96	41,075	2.84	無	W01D26	9,552	3.08	無
	其他	764,211	53.26		其他	778,511	53.77		其他	162,193	52.24	
	銷貨淨額	1,434,651	100.00		銷貨淨額	1,447,927	100.00		銷貨淨額	310,467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3).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年			107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生產量值						
鋼 線	33,333	9,363	255,482	33,333	9,242	279,025
鋼 棒	33,333	30,659	929,520	33,333	28,233	933,011
加 工	-	11,476	46,456	-	8,991	37,207
合計	66,666	51,498	1,231,458	66,666	46,466	1,249,243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代替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4).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106 年				107 年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線	6,784	213,023	2,242	78,950	7,261	242,225	2,060	79,374
鋼棒	21,200	746,876	9,078	331,912	19,036	710,119	8,941	356,178
其他	254	6,688	132	4,053	488	14,522	68	2,655
加工收入	10,689	53,149	-	-	8,147	42,854	-	-
合計	38,927	1,019,736	11,452	414,915	34,932	1,009,720	11,069	438,207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 持續更新老舊生產設備，從硬體、軟體及管理上全面提升產品良率及品質。
- 重視人員內外部教育訓練，落實人力素質提升計劃，加強整體競爭力。
- 爭取較高附加價值的汽機車零組件客戶訂單。

(2)長期發展計劃

- 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立工廠或營業據點。
- 與學術研發機構合作，投入新產品之製程研發，朝產業升級轉型發展。
- 在不危及本業發展的前提下，從事適度安全的業外投資及財務操作。

(二)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繼大陸寶鋼、武鋼及鞍鋼開出 5 月份內銷盤價後，台塑越南河靜鋼廠也開出 6 月份內銷盤價，調漲熱軋、線材產品價格，每公噸小漲 5~11 美元，此舉是台塑河靜連續三個月漲價。對此，中鋼表示，顯示國際鋼市依然維持穩健向上的趨勢。鋼鐵專家表示，近來伴隨國際煤鐵礦原料價格上漲，鐵礦砂原料每公噸報價在 95 美元左右，煤礦價格也在 200 餘美元之譜，造成鋼廠生產成本增加，加上中國大陸庫存量下降，已由 2018 年下半年的 1,800 萬公噸降到 1,426 萬公噸左右，帶動增補需求鋼品，相對讓鋼價獲得有力支撐，使得國際鋼價仍維持穩健向上局面。

2.上、中、下游之關聯性：本公司所屬行業是承接上游(如中鋼公司)料源(盤元)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鋼線、鋼棒等產品之產銷服務。產業特色為：上下游產業具高度關聯性與封閉性、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產品替代性低且生命週期長、上下游形成衛星體系，在經營上互利共享。

3.產品之發展趨勢：強化產品直度、表面光滑度、有效消磁、減少環保負擔。

4.競爭情形：本公司國內主要競爭者包括晉椿、松和及佳大等同業，本公司具有優異之產品品質及技術，與同業保持良好的競合關係。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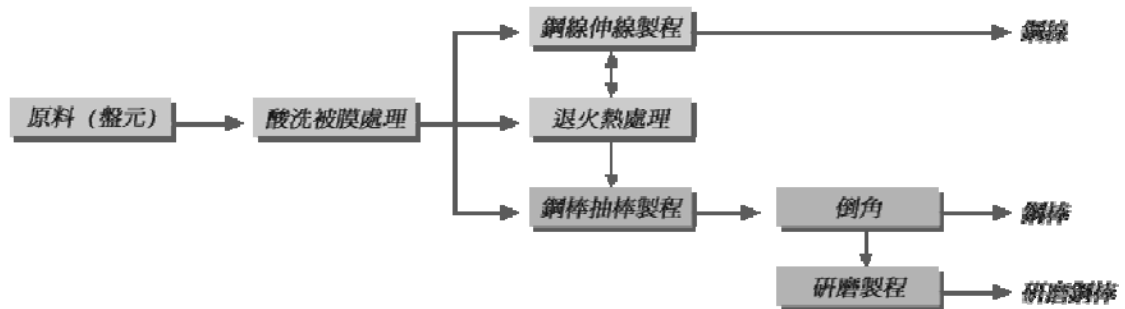
- 持續導入生產車用扣件設備、進入汽車用扣件市場。
- 鋼棒矯直、線上(外)表面探傷、超音波內部探傷等製程能力皆有提升精進。
- 酸洗設備汰舊換新，已升級導入更先進更環保的全自動酸洗設備。
- 適用於高安全系數之汽機車材料應用產品已有逐漸成長趨勢。

(四)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程：

1.產品用途

產 品	用 途	
鋼 線	高碳鋼線	傘骨、車條、彈簧、華司、鋼釘及鋼纜等用途鋼線
	低碳鋼線	鐵釘、鐵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一般彈簧	洋床彈簧用、園藝爪耙用
	高拉力彈簧	洋傘彈簧、運動器材、機車避震彈簧等
類	AP 退火線	鋼索用、汽、機車碼表用、鋼絲刷用
鋼 棒	快削鋼	供車床切削為電子、電腦、機車、自行車、汽車等工業用零件鋼棒
	中碳鋼	一般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合金鋼	高級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不銹鋼	車條、螺絲、彈簧、鋼纜、建築、電子及其他工業用之鋼線與鋼棒
類	磨光棒	汽車零件

2.產品製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快削鋼盤元	JFE(日本)/新日鐵住金(日本)/中鋼/British Steel(英國)/Saarstahl(德國)	良好且穩定
高碳鋼盤元	中鋼/British Steel(英國)/東華(韓國)	良好且穩定
不銹鋼盤元	大同(日本)/東華(韓國)/新日鐵住金(日本)	良好且穩定
合金鋼盤元	JFE(日本)/中鋼/新日鐵住金(日本)	良好且穩定
中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	良好且穩定

(二)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占銷貨總額10%的客戶。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仟元

106 年				107 年				108 年截至第一季止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3041	558,371	51.69	無	3041	557,102	50.59	無	3041	120,434	55.49	無
D000	217,941	20.17	無	D000	269,917	24.51	無	D000	45,813	21.11	無
				K005	114,221	10.37	無				

註：增減變動係進貨產品結構差異。

(三)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地區		106 年		107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 銷	東南亞	201,097	14 %	217,480	15 %
	東北亞	45,118	3 %	38,277	2 %
	港陸地區	159,075	11 %	174,698	12 %
	其他地區	9,625	1 %	7,752	1 %
內銷		1,019,736	71 %	1,009,720	70 %
合計		1,434,651	100 %	1,447,927	100 %

(四)市場未來可能供需狀況(鋼線及鋼棒)

- 1、供給方面：庫存水位偏高，供給無虞。
- 2、需求方面：市場需求持平，成長緩慢。

(五)營業目標

本年度銷售量值目標預期較 107 年度小幅成長。

(六)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A.本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與下游通路客戶維持長久良好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
- B.本公司產品與下游各項產業關聯性大，產品用途廣泛，業務來源尚屬穩定，產業景氣波動性風險相對較小。
- C.財務持續改善，資金成本下降，近年持續資本支出，可望提升產品競爭力。

2、不利因素

- A.資本額相對同業大很多，營運壓力較大，股價及獲利績效受壓抑。
=>因應之道：逐步視獲利狀況，實施庫藏股減資、股本瘦身。
- B.原料成本佔營收比重高，遇鋼價、匯率波動大及產業特性，存貨控管不易。
=>因應之道：多方蒐集產業發展資訊，加強產銷協調，重視存貨管控良劣是影響公司獲利的重要因素。
- C.人力資源老化，缺乏高階人才，產業升級不易。
=>因應之道：積極招募培養年輕優秀儲備人才，建立績效評核制度，提高員工薪酬等福利措施。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職 員	59	58	58
	作 業 員	128	123	123
	合 計	187	181	181
平均年齡		40.7	41.8	41.9
平均服務年資		9.8	10.8	10.9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0.6	0.6	0.6
	大 專	28.1	28.2	28.2
	高 中	63.2	62.4	62.4
	高中以下	8.1	8.8	8.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本公司桃園市新屋區工廠現址，於設立時即已投入廢水、廢氣、污泥等處理工程。
- (二)最近二年度公司污染糾紛事件：無。
- (三)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之重大損失：無。
- (四)未來三年預計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RoHS 相關資訊：不適用。依本公司行業特性(本公司為鋼鐵工業非電子電機產業)，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退休制度及教育訓練情形

1、員工福利：

本公司為確立管理制度，健全組織功能訂定新進人員管理辦法、從業人員考勤、考核辦法、薪資給付辦法等，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有關法規彙編訂定「工作規則」，並已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本公司設置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經常舉辦各項文康活動，辦理各項福利事務，員工主要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如下：

- (1)全體員工均強制參加勞保、健保，每年辦理員工免費團體壽險及醫療險。
- (2)提供職工制服、安全鞋及工作上所需各種安全護具，新進人員一律實施身體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講習，在職人員每年固定辦理免費健康檢查一次。
- (3)發放員工酬勞(2%)、增進員工向心力，達到互利共享、勞僱雙贏之目標。
- (4)實施職工退休辦法，貫徹退休制度，妥善照顧退休員工之生活。
- (5)免費提供員工宿舍，供應膳食。
- (6)員工子女教育獎助(每年二次)，婚喪喜慶、生育、敬老及疾病住院等補助。
- (7)年節獎金及禮品、每季績效獎金、年終獎金、生日禮金、尾牙代金。
- (8)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不定期辦理所有員工皆可參加的國內外旅遊活動。

2、退休制度：

舊制：依勞基法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內。退休金之給付計算方法悉依據勞基法規定辦理。截至 108/3/31 止，已依法就 108/12/31 符合勞基法退休條件人員足額提撥退休準備金達 64,578,053 元。

新制：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原適用舊制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

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由本公司按每位員工之月提繳工資的6%提繳退休金，專戶儲存於勞保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3、教育訓練：

107年度共舉辦各項專業、管理及工安等內外部教育訓練如下表：

人員類別	人數	主要內容	時數	講師費用
公司員工 (財務部)	6	會計主管進修、國際會計準則、證管法令、稅法、公司治理	147	37,416
公司員工 (總經理室/稽核室)	3	產業經營管理、財報閱讀分析與運用、內部稽核進修	36	19,676
公司員工 (業務部/銷管)	8	ISO 9001:2015新版人員培訓	21	3,333
工廠員工 (幹部/一般人員)	61	金屬材料、金相製備、危險性設備操作、有害作業主管、堆高機(起重機)操作、勞基法解析、乙級鍋爐操作、安全衛生主管、防火管理人員、生產管控技巧與提升績效實務、ISO9001:2015	580	110,759
合計	78		784	171,184

(二)最近一年度至本年報刊印日(108年5月10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豐興鋼鐵(股)公司	每月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新日鐵住金(日本)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JFE 鋼鐵(日本)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大同鋼鐵(日本)	每月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British Steel 鋼鐵(英國)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借款合同 (註)	第一銀行	105年6月~ 110年6月	新台幣6.5億元綜合授信合約	無

註：民國一〇五年六月由第一銀行代償民國一〇一年聯貸案借款餘額，餘額轉為一般自貸案。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IFRS)

簡明資產負債表 (IFRS 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014,891	885,691				不適用 (註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3,569	1,206,869				
長期投資		235	235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28,277	30,541				
資產總額		2,206,972	2,123,3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73,796	690,377				
	分配後	655,396	719,627				
非流動負債		475,801	357,0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49,597	1,047,377				
	分配後	1,131,197	1,076,627	不適用(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57,375	1,075,959				
股本		1,020,000	975,000				
資本公積		0	10,4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7,375	90,521				
	分配後	55,775	61,271				
其他權益		0	0				
庫藏股票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7,375	1,075,959				
	分配後	1,075,775	1,046,709				

註 1：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本表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雖然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惟 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報告，故 105 年第一季起係編製 IFRS 個別財報而非合併財報。

簡明資產負債表 (IFRS 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014,891	885,691	不適用(註 2)		不適用(註 2)	
長期投資		235	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3,569	1,206,869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28,277	30,541				
資產總額		2,206,972	2,123,3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73,796	690,377				
	分配後	655,396	719,627				
非流動負債		475,801	357,0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49,597	1,047,377				
	分配後	1,131,197	1,076,627				
股本		1,020,000	975,000				
資本公積		0	10,4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7,375	90,521				
	分配後	55,775	61,271				
其他權益		0	0				
庫藏股票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7,375	1,075,959				
	分配後	1,075,775	1,046,709				

註 1：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本表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雖然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惟 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報告，故 105 年第一季起係編製 IFRS 個別財報而非合併財報。

簡明資產負債表 (IFRS 個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2)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註 1、2)					1,037,386				
長期投資						—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1,191,575	1,162,033	1,214,796	1,197,641	
無形資產						—	—	—	1,270	
其他資產						14,503	44,511	12,326	15,430	
資產總額						2,056,928	2,200,165	2,299,864	2,251,7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5,909	696,615	696,615	817,371
						分配後	574,409	774,615	(註 3)	—
非流動負債						399,977	314,474	260,649	241,3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15,886	1,011,089	1,117,059	1,058,727
						分配後	974,386	1,089,089	(註 3)	—
股本						975,000	975,000	975,000	975,000	
資本公積						10,438	10,438	10,438	10,4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5,604	203,638	197,367	207,562
						分配後	97,104	125,638	(註 3)	—
其他權益						0	0	0	—	
庫藏股票						0	0	0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41,042	1,189,076	1,182,805	1,193,000
						分配後	1,082,542	1,111,076	(註 3)	—

註1：103年有子公司，業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各該年度財報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05年起編製IFRS個別財報，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完成。

3：107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

簡明綜合損益表 (IFRS 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1,726,353	1,380,466				
營 業 毛 利		199,526	128,094				
營 業 損 益		100,187	44,3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65)	(9,737)				
稅 前 淨 利		97,522	34,62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93,873	34,44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註 2)		39,088	0				
本期淨利 (損)		132,961	34,4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0,414)	298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2,547	34,74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5,112	34,44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2,151)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6,637	34,7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090)	0				
每 股 盈 餘		1.26	0.34				

註 1：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本表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雖然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
惟 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報告，故 105 年起係編製 IFRS 個別財報而非合併財報。

簡明綜合損益表 (IFRS 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1,726,353	1,380,466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營業毛利	199,526	128,094				
營業損益	100,187	44,3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574	(9,73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 淨利 (淨損)	138,761	34,627				
減：所得稅費用	3,649	179				
本期淨利 (損)	135,112	34,4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475)	2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637	34,746				
每股盈餘	1.26	0.34				

註 1：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本表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雖然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個體財報，惟 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報告，故 105 年第一季起係編製 IFRS 個別財報而非合併財報。

簡明綜合損益表 (IFRS 個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註 2)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註 1)	不適用 (註 1)	1,401,695	1,434,651	1,447,927	310,467
營業毛利			199,120	222,028	182,917	29,751
營業損益			115,557	142,312	101,353	13,9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468)	(15,940)	(7,313)	(1,15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 淨利 (淨損)			101,089	126,372	94,040	12,833
減：所得稅費用			1,051	24,014	19,181	2,638
本期淨利 (損)			100,038	102,358	74,859	10,1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705)	4,176	(3,130)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4,333	106,534	71,729	10,195
每股盈餘			1.03	1.05	0.77	0.1

註：1、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3 年需編製 IFRS 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104 年雖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個體財報。

2、105 年起編製 IFRS 個別財報，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完成。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103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	黃柏淑、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NA
104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	黃柏淑、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NA
105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	尹元聖、陳雅琳	無保留意見	事務所內部調整
106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	尹元聖、陳雅琳	無保留意見	NA
107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	黃柏淑、尹元聖	無保留意見	事務所內部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IFRS 合併財報)

分析項目 (註 4)	年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	49	不適用 (註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0	11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7	128				
	速動比率(%)	102	69				
	利息保障倍數	6	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63	4.89				
	平均收現日數	65	75				
	存貨週轉率 (次)	3.51	3.0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1.88	9.77				
	平均銷貨日數	104	1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47	1.1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2	0.64				
	資產報酬率 (%)	6	2				
	權益報酬率 (%)	11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	10	4				
	純益率 (%)	8	2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1.26	0.34				
	現金流量比率 (%)	32	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	7				
	營運槓桿度	15	27				
	財務槓桿度	1.23	1.6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因 103 年 7 月起即無子公司，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 IFRS 合併報告，故不適用。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 1：本表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財務報告。

註 2：104 年雖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合併財報。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財報，故 105 年起係編製 IFRS 個別財報。

註 3：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合併財報未滿五年。

註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 (IFRS 個別財報)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註2)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	46	49	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9	129	119	12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5	143	125	127
	速動比率(%)			106	77	59	57
	利息保障倍數			8	10	7	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5	4.78	5.24	4.76
	平均收現日數			71	76	70	77
	存貨週轉率(次)			3.47	3.23	2.48	1.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2	7.27	6.45	6.38
	平均銷貨日數			105	113	147	1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註1)	1.17	1.22	1.22	1.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7	0.64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	5	4	2
	權益報酬率(%)			9	9	6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	13	10	5
	純益率(%)			7	7	5	3
	每股盈餘(元)			1.03	1.05	0.77	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	15	6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9	2	(1)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	9	12	19
	財務槓桿度			1.15	1.11	1.18	1.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因應收款項減少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稅前淨利下降所致。
- (3) 存貨週轉率：下降係因銷售額近二年差不多，但近三年存貨金額逐年遞增所致。
- (4) 平均售貨日數：較長主係同(3)週轉率下降所致。
- (5)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因獲利減少所致。
- (6)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同(5)所致。
-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主係同(5)所致。
- (8) 純益率：下降主係同(5)所致。
- (9) 每股盈餘(元)：下降主係同(5)所致。
- (10)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因獲利減少及為購買存貨而增加的短期借款所致。
-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增加現金股利所致。
- (12) 營運槓桿度：上升主係因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註1：103年仍有子公司，業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報。

2：104年起已無子公司，由於二年度報表比較之需求，104年仍需編製IFRS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105年起則僅需編製IFRS個別財報，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完成。

3：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個別財報未滿五年。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 (IFRS 個體財報)

分析項目(註 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	49	不適用(註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0	11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7	128			
	速動比率(%)	102	69			
	利息保障倍數	8	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3	4.89			
	平均收現日數	65	75			
	存貨週轉率(次)	3.51	3.0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88	9.77			
	平均銷貨日數	104	1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7	1.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	2			
	權益報酬率(%)	12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	4			
	純益率(%)	8	2			
	每股盈餘(元)	1.26	0.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	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6	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	27			
	財務槓桿度	1.23	1.6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NA

註 1：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本表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04 年雖然已無子公司，惟為符合財務報表比較之目的，104 年仍編製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惟 105 年起已不需編製合併報告及個體財報，故 105 年起係編製 IFRS 個別財報而非個體財報。

3：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個體財報未滿五年。

4：本表計算公式同上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慶祥



代表人：李明峯



中 華 民 國 一〇八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本年報 59~93 頁，附件。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993,621	1,072,742	79,121	7.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2,033	1,214,796	52,763	4.54
其他資產	44,511	12,326	(32,185)	(72.31)
資產總額	2,200,165	2,299,864	99,699	4.53
流動負債	696,615	856,410	159,795	22.94
非流動負債	314,474	260,649	(53,825)	(17.12)
負債總額	1,011,089	1,117,059	105,970	10.48
股本	975,000	975,000	0	0
資本公積	10,438	10,438	0	0
保留盈餘	203,638	197,367	(6,271)	(3.08)
權益總額	1,189,076	1,182,805	(6,271)	(0.5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2)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為購買存貨而增加的短期借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434,651	1,447,927	13,276	1
營業成本	1,212,623	1,265,010	52,387	4
營業毛利	222,028	182,917	(39,111)	(17)
營業費用	79,716	81,564	1,848	2
營業利益	142,312	101,353	(40,959)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940)	(7,313)	8,627	5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6,372	94,040	(32,332)	(26)
減：所得稅費用	24,014	19,181	(4,833)	(20)
本期淨利	102,358	74,859	(27,499)	(2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76	(3,130)	(7,036)	(175)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176	(3,130)	(7,036)	(1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534	71,729	(34,805)	(3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利益減少：主係毛利受到本年度鋼價漲幅低於前一年度，產銷量減少及本年度出售之存貨成本較高及增提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所致。				
(2) 營業外收(支)：增加主要係本期外幣兌換淨利益增加所致。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及稅後淨利：減少，同(1)所述。				
(4)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下降所致。				
(5) 本期淨利：減少主要同(1)所致。				
(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有調薪而導致之精算損失所致。				
(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利益減少同(6)所述。				
(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同(1)(6)所述。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106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 品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鋼 線	(5,355)	20,105	(27,071)	5,904	(4,293)
鋼 棒	(20,552)	69,501	(77,296)	1,829	(14,586)
小 計	<u>(25,907)</u>	<u>89,606</u>	<u>(104,367)</u>	<u>7,733</u>	<u>(18,879)</u>
其 他	<u>(646)</u>				
合 計	<u>(26,553)</u>				
說 明	毛利下降：主係產銷量減少、較高存貨成本及本期鋼價漲幅低於前一年度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5	6	(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NA	NA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2	(1)	(15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降低，因獲利減少及為購買存貨而增加的短期借款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個別財務報表未滿五年，故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係因107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大幅減少且發放現金股利數亦較多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 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2,380	85,000	(97,380)	150,000	-	-

1. 民國一〇八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約85,000千元。
- (2) 投資活動：備償戶存款增加22,000千元，資本支出70,500千元。
- (3) 籌資活動：銀行借款淨增加53,620千元，發放股利58,500千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預計無現金不足額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8年預計之資本支出金額將較107年度減少，對財務業務並無特別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103年7月起，本公司已無任何轉投資公司。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不適用。

(三).改善計劃：不適用。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107年度財務成本較前一年度增加，主要是庫存增加導致借款增加，而107年度又遇美元持續升息，故利息支出跟著增加。108年度財務成本在庫存水位漸減情況下，可望較前一年度減少。

(2)未來因應措施：營運表現佳，持續向銀行爭取較低利費率減輕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07年由於新台幣相對美金貶值，以致產生外幣兌換淨利益。108年度1~4月新台幣走勢仍然趨貶，預期本年度淨匯兌損益金額不大，對公司整體損益比例不重大。

(2)未來因應措施：

A.在業務單位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訂單利潤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B.更密切關注匯率走勢，慎選外幣借款時機；另，透過預購預售遠期外匯操作，適度匯率避險、鎖住進貨成本或外幣資產。

C.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金融情勢，適時評估轉換或繼續持有外幣資產或外幣負債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107年度無通貨膨脹之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將視變動趨勢作因應調整。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事項：無此事項。

2.從事高槓桿投資：無此事項。

3.從事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4.從事背書保證事項：無此事項。

5.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6.從事上述事項之獲利或虧損：無此事項。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此情形。

-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七) 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 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九) 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國內進貨廠商以中鋼為主，豐興為輔，中鋼進貨比重雖然高達 51%，但此係國內同業多年來共同現象，且中鋼係世界知名之高爐鋼廠，其品質穩定度高，廣受下游客戶肯定；國外進口則以日本鋼廠為主，歐洲及韓國鋼廠為輔，本公司與上游鋼廠均保持長期友好穩定供料往來關係。
 - 2.銷貨：107 年度最大單一客戶佔總營收比重為 7.79%，尚在可控風險範圍內；
- (十) 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i.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此情形。
 - ii.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此情形。
 - iii.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歸入權)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資安風險評估係依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實施，其實務作業如下：
- 1、電腦作業環境：設置專用電腦室，其硬體及軟體作業，除必要及經允許的人員外，禁止一切人員出入。
 - 2、資料備份與管理：依實務需求定期或不定期進行系統或資料或應用軟體的備份，異地保存。
 - 3、外部資料管理：凡e-mail往來的客戶或資訊交換均須經過本公司防火牆過濾管理，以防範不當的侵入危害資訊安全。
 - 4、參加資安維護研討會，透過資安專家的經驗與意見交換，在不斷更新的多變資安環境中獲取解決方案，作為本公司資安建立的圭臬。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本公司已於 103/6/30 經由處份唯一之子公司台聯投資(股)公司股權(過戶完成)以間接移轉中國大陸工廠(即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經營權，103 年 7 月起已無轉投資之子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NA。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拾、附件：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六(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加工及買賣各類鋼線及鋼棒等。銷貨收入係財務報告使用者評估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並為衡量管理階層績效表現指標之一；且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用以衡量與認列收入之假設或判斷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收入認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評估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辨認合約收入之流程，並檢視相關客戶銷售合約條款及評估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另，本會計師針對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及各產品別收入進行趨勢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針對本期有新增銷貨客戶屬關係人及本期新增為前十大銷貨客戶，檢視合約條款及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之交易，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此外，執行銷貨收入交易測試，評估銷貨收入是否涵蓋於適當之期間。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五及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原料價格波動幅度大，存貨可能無法及時反映市場變化，導致存貨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故存貨續後衡量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評價計算表，瞭解管理階層執行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取得存貨後續衡量明細表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再選定樣本，取得相關憑證以評估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黃柏淑



會計師：

尹元聖

尹元聖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2,380	7	180,858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三)、(六)及八)	\$ 492,667	22	319,211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六(二))	3,745	-	3,54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六)及八)	29,937	1	29,990	1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八)	71,832	3	-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六) 及八)	79,120	3	74,560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及八)	73,527	4	74,565	3	2150 應付票據	25,123	1	24,893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	-	1,792	-	2170 應付帳款	170,160	7	171,889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81,313	8	221,266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41,335	2	50,651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	-	29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151	1	19,65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859	-	1,34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17	-	5,764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68,284	25	452,785	21	流動負債合計	<u>856,410</u>	<u>37</u>	<u>696,615</u>	<u>31</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	-	52,221	2	25xx 非流動負債：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802	-	4,952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247,188	11	299,308	14
流動資產合計	<u>1,072,742</u>	<u>47</u>	<u>993,621</u>	<u>45</u>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七))	13,461	1	15,166	1
15xx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60,649</u>	<u>12</u>	<u>314,474</u>	<u>15</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214,796	53	1,162,033	53	負債總計	<u>1,117,059</u>	<u>49</u>	<u>1,011,089</u>	<u>46</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八))	8,468	-	6,701	-	31xx 權益(附註六(九))：				
1915 預付設備款	551	-	34,263	2	3100 股本	975,000	42	975,000	4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3,307	-	3,547	-	3200 資本公積	10,438	-	10,438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27,122</u>	<u>53</u>	<u>1,206,544</u>	<u>55</u>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196	2	26,96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171	7	176,678	8
						<u>197,367</u>	<u>9</u>	<u>203,638</u>	<u>9</u>
1xxx 資產總計	<u>\$ 2,299,864</u>	<u>100</u>	<u>2,200,165</u>	<u>100</u>	3xxx 權益總計	<u>1,182,805</u>	<u>51</u>	<u>1,189,076</u>	<u>54</u>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99,864</u>	<u>100</u>	<u>2,200,165</u>	<u>100</u>

董事長：李 鄭 華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謝 陳 旺



會計主管：邱 明 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十二)及七)	\$ 1,447,927	100	1,434,6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五)、(七)及(十三))	<u>1,265,010</u>	<u>87</u>	<u>1,212,623</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182,917</u>	<u>13</u>	<u>222,028</u>	<u>15</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五)、(七)、(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7,088	3	46,388	3
6200 管理費用	32,165	3	33,32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311</u>	<u>-</u>	<u>-</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81,564</u>	<u>6</u>	<u>79,716</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01,353</u>	<u>7</u>	<u>142,312</u>	<u>10</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及(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4,513	-	5,0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37	-	(6,424)	-
7050 財務成本	<u>(15,463)</u>	<u>(1)</u>	<u>(14,577)</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313)</u>	<u>(1)</u>	<u>(15,940)</u>	<u>(1)</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4,040	6	126,372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八))	<u>19,181</u>	<u>1</u>	<u>24,014</u>	<u>2</u>
本期淨利	<u>74,859</u>	<u>5</u>	<u>102,358</u>	<u>7</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七))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130)	-	4,1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130)</u>	<u>-</u>	<u>4,176</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1,729</u>	<u>5</u>	<u>106,534</u>	<u>7</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u>\$ 0.77</u>		<u>1.0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u>\$ 0.77</u>		<u>1.05</u>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鄭華



經理人：謝陳旺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5,000	10,438	16,956	138,648	155,604	1,141,04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004	(10,00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8,500)	(58,500)	(58,500)
本期淨利	-	-	-	102,358	102,358	102,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176	4,176	4,1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6,534	106,534	106,534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75,000	10,438	26,960	176,678	203,638	1,189,07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36	(10,23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8,000)	(78,000)	(78,000)
本期淨利	-	-	-	74,859	74,859	74,8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130)	(3,130)	(3,1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1,729	71,729	71,729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75,000</u>	<u>10,438</u>	<u>37,196</u>	<u>160,171</u>	<u>197,367</u>	<u>1,182,805</u>

董事長：李鄭華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謝陳旺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4,040	126,3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666	73,745
攤銷費用	240	28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備抵減損迴轉數	1,992	(249)
利息費用	15,463	14,577
利息收入	(2,447)	(2,01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利益	-	(199)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數	111	1,21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0,025	87,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	102
應收票據	1,038	26,772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92	(1,047)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	37,961	(21,3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	(127)
其他應收款	482	541
存貨	(115,499)	(154,5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158)	2,9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9,288)	(146,7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30	2,876
應付帳款	(1,729)	57,142
其他應付款	(5,004)	(421)
其他流動負債	153	(1,5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35)	(6,7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85)	51,3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0,473)	(95,416)
調整項目合計	(448)	(8,0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3,592	118,319
收取之利息	2,447	2,014
支付之利息	(15,426)	(14,399)
支付之所得稅	(28,454)	(2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159	105,638

(接次頁)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1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受配款	-	43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56)	(27,74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4,37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01)
預付設備款增加	(61,466)	(46,5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8,533)	(50,2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83,989	580,332
短期借款減少	(708,551)	(485,43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77,560)	(71,400)
發放現金股利	(78,000)	(58,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878	(34,99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8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8,478)	20,4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858	160,4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2,380	180,858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鄭華



經理人：謝陳旺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三日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於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外銷交易主要係採起運點交貨，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認列收入，對於內銷交易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並未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IAS 39		IFRS 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97,9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919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52,2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22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2,7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36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款項淨額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運輸設備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1,510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長期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與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股利僅註記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3) 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後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後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一年至三十六年
機器設備	一年至二十年
其他設備	一年至三十六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或提供加工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惟本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二)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係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為存貨之續後衡量。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續後衡量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續後衡量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庫存現金	\$ 62	6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75,441	76,147
外幣存款	52,074	28,161
定期存款	34,803	76,488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62,380</u>	<u>180,858</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u>
基金	<u>\$ 3,745</u>	<u>3,545</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上述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敏感度分析－證券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	30	-
下跌1%	\$ -	(30)	-	(29)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備償戶活期存款	\$ 53,832
備償戶定期存款	9,000
附買回公司債	9,000
合計	<u>\$ 71,832</u>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6.12.31</u>
備償戶活期存款	\$ 24,721
備償戶定期存款	18,500
附買回公司債	9,000
	<u>\$ 52,221</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	\$ 73,527	74,565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792
應收帳款	184,130	221,7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96
長期應收款	11,250	11,569
減：備抵損失	<u>14,067</u>	<u>12,075</u>
	<u><u>\$ 254,840</u></u>	<u><u>297,919</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39,385千元及33,043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13,633	0.02%	35
逾期30天以下	26,830	0.11%	29
逾期31~60天	6,107	2.96%	181
逾期61~90天	9,173	11.22%	1,028
逾期91~180天	1,708	78.32%	1,338
逾期365天以上	<u>11,456</u>	100%	<u>11,456</u>
	<u><u>\$ 268,907</u></u>		<u><u>14,067</u></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0~90天	\$ 10,778
逾期91~365天	<u>1,496</u>
	<u><u>\$ 12,274</u></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部份款項因收款期間超過一年故轉列長期應收款，且經本公司依據長借利率作為參考，係以1.93%之折現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已有明顯減損並提列備抵減損11,569千元。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合 計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 39)	\$ 12,075	12,324	-	12,324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u>12,075</u>			
認列之減損損失	2,311	81	-	81
本年度因收回而迴轉減損損失	<u>(319)</u>	<u>(330)</u>	<u>-</u>	<u>(330)</u>
期末餘額	<u><u>\$ 14,067</u></u>	<u><u>12,075</u></u>	<u><u>-</u></u>	<u><u>12,075</u></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本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原 料	\$ 362,566	251,853
在 製 品	18,038	15,566
製 成 品	134,406	122,590
商品存貨	135	87
在途存貨	53,139	62,689
	<u>\$ 568,284</u>	<u>452,785</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利益)總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存貨損失提列(迴轉)淨額	\$ 4,000	(500)
未分攤製造費用	16,726	8,984
存貨盤損(盈)淨額	54	(61)
下腳收入	(3,859)	(4,061)
合 計	<u>\$ 16,921</u>	<u>4,362</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72,106	368,225	495,898	81,760	36,301	1,654,290
增 添	-	7,796	13,204	5,773	6,281	33,054
處 分	-	(44,705)	(10,952)	(6,220)	-	(61,877)
重 分 類	-	11,831	35,325	5,956	41,263	94,37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72,106</u>	<u>343,147</u>	<u>533,475</u>	<u>87,269</u>	<u>83,845</u>	<u>1,719,84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72,106	372,680	500,349	76,693	23,931	1,645,759
增 添	-	749	4,157	6,619	21,021	32,546
處 分	-	(5,204)	(27,955)	(2,513)	-	(35,672)
重 分 類	-	-	19,347	961	(8,651)	11,65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72,106</u>	<u>368,225</u>	<u>495,898</u>	<u>81,760</u>	<u>36,301</u>	<u>1,654,29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50,471	201,121	40,665	-	492,257
折 舊	-	14,049	51,897	8,720	-	74,666
處 分	-	(44,705)	(10,952)	(6,220)	-	(61,87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9,815</u>	<u>242,066</u>	<u>43,165</u>	<u>-</u>	<u>505,04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40,370	179,180	34,634	-	454,184
折 舊	-	15,305	49,896	8,544	-	73,745
處 分	-	(5,204)	(27,955)	(2,513)	-	(35,67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50,471</u>	<u>201,121</u>	<u>40,665</u>	<u>-</u>	<u>492,257</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72,106</u>	<u>123,332</u>	<u>291,409</u>	<u>44,104</u>	<u>83,845</u>	<u>1,214,796</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672,106</u>	<u>132,310</u>	<u>321,169</u>	<u>42,059</u>	<u>23,931</u>	<u>1,191,57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672,106</u>	<u>117,754</u>	<u>294,777</u>	<u>41,095</u>	<u>36,301</u>	<u>1,162,033</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減損損失

本公司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份予以提列。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3.95%及3.37%。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6,065	6,065
本期沖銷	(1,614)	-
期末餘額	<u>\$ 4,451</u>	<u>6,065</u>

2.擔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681~2.100	108	\$ 206,222
信用狀借款	USD	3.580~4.070	108	20,445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91~1.950	108	266,000
合計				<u>\$ 492,667</u>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660~2.283	107	\$ 75,902
信用狀借款	USD	2.300~2.960	107	39,609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28~1.950	107	203,700
合計				<u>\$ 319,211</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94,383千元及427,304千元。

2.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7.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40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3
合計			<u>\$ 29,937</u>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47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0
合計			<u>\$ 29,990</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長期借款

107.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0~2.14	108~112	\$ <u>326,308</u>
流 動				\$ 79,120
非 流 動				247,188
合 計				\$ <u>326,308</u>
106.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2~2.14	108~110	\$ <u>373,868</u>
流 動				\$ 74,560
非 流 動				299,308
合 計				\$ <u>373,868</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尚未動用之長期借款額度。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4.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4,298	67,9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0,837)	(52,74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3,461</u>	<u>15,16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0,83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7,912	71,92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917	1,90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469	(4,250)
計畫支付之福利	-	(1,66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4,298</u>	<u>67,912</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2,746	45,81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52	54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39	(7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000	8,12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1,66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0,837	52,746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998	1,10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67	260
	\$ 1,165	1,362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870	1,044
推銷費用	28	31
管理費用	267	287
合計	\$ 1,165	1,362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009)	(2,833)
本期認列	3,130	(4,17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3,879)	(7,009)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125%	1.3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00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69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減少)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52)	1,50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465	(1,424)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84)	1,53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505	(1,46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07千元及2,645千元。

(八)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999	19,89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1)	-
	20,948	19,89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84)	4,124
所得稅稅率變動	(1,183)	-
	(1,767)	4,124
所得稅費用	\$ 19,181	24,01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均無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94,040	126,37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8,808	21,483
所得稅稅率變動	(1,183)	-
依稅法調整數	(223)	(52)
前期高估	(5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30	2,583
合計	\$ 19,181	24,01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價損 退休金					其他	合計
	虧損扣抵	失	準 備	備抵減損	其他		
民國107年1月1日	\$ -	2,550	2,443	1,471	237	6,701	
貸(借)記損益表	-	1,250	(536)	740	313	1,76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	3,800	1,907	2,211	550	8,468	
民國106年1月1日	\$ 2,912	2,635	3,593	1,507	178	10,825	
貸(借)記損益表	(2,912)	(85)	(1,150)	(36)	59	(4,12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	2,550	2,443	1,471	237	6,70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九)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9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29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97,5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97,500	97,500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10,438	10,438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依法繳納稅捐，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30%，惟應分配股東之股息紅利(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總和)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五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金額	每股股利	金額
	(元)		(元)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80	78,000	0.60	58,50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74,859</u>	<u>102,35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7,500</u>	<u>97,5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77</u>	<u>1.05</u>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74,859</u>	<u>102,35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7,500	97,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252	30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97,752</u>	<u>97,80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77</u>	<u>1.05</u>

(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09,720
中國	174,698
印尼	92,618
馬來西亞	88,815
其他國家	82,076
	<u>\$ 1,447,92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線	\$ 321,599
鋼棒	1,066,297
其他	60,031
	<u>\$ 1,447,927</u>

(十二)收入

	106年度
商品銷售	\$ 1,381,502
加工收入	53,149
	<u>\$ 1,434,651</u>

(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80千元及2,66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70千元及3,99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447	2,014
其他收入—其他	2,066	3,047
其他收入合計	<u>\$ 4,513</u>	<u>5,06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424	(7,2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787)	825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3,637</u>	<u>(6,424)</u>

3.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u>\$ (15,463)</u>	<u>(14,577)</u>

(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信用狀銀行借款	\$ 226,667	228,018	228,018	-	-	-
擔保銀行借款	266,000	266,642	266,642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7	30,000	30,000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9,120	80,644	80,644	-	-	-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247,188	257,286	4,624	141,414	111,248	-
應付票據	25,123	25,123	25,123	-	-	-
應付帳款	170,160	170,161	170,161	-	-	-
其他應付款	17,305	17,305	17,305	-	-	-
	<u>\$ 1,061,500</u>	<u>1,075,179</u>	<u>822,517</u>	<u>141,414</u>	<u>111,248</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信用狀銀行借款	\$ 115,511	116,309	116,309	-	-	-
擔保銀行借款	203,700	204,326	204,326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90	30,000	30,000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4,560	75,496	75,496	-	-	-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299,308	316,267	6,373	78,867	231,027	-
應付票據	24,893	24,893	24,893	-	-	-
應付帳款	171,889	171,889	171,889	-	-	-
其他應付款	22,132	22,132	22,132	-	-	-
	<u>\$ 941,983</u>	<u>961,312</u>	<u>651,418</u>	<u>78,867</u>	<u>231,027</u>	<u>-</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725	30.700
人 民 幣	\$	7,902	4.4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58	30.700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615	29.800
人 民 幣	\$	7,632	4.5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686	29.80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014千元及4,61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之匯率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 台 幣	\$ 4,424	-	(7,249)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8,489千元及7,23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745	3,745	-	-	3,7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2,38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254,840	-	-	-	-
其他應收款	859	-	-	-	-
備償戶定期存款、備償戶活期存款及附買回公司債	71,832	-	-	-	-
存出保證金	2,736	-	-	-	-
小計	492,647	-	-	-	-
合計	\$ 496,392	3,745	-	-	3,7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92,667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5,283	-	-	-	-
其他應付款	17,305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26,308	-	-	-	-
合計	\$ 1,061,500	-	-	-	-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545	3,545	-	-	3,54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0,858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含關係人)	297,919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4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2,221	-	-	-	-
存出保證金	2,736	-	-	-	-
小計	535,075	-	-	-	-
合計	\$ 538,620	3,545	-	-	3,5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19,21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9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6,782	-	-	-	-
其他應付款	22,13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73,868	-	-	-	-
合計	\$ 941,983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為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未顯著集中，但應收票據及帳款交易對象集中三家客戶，占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分別為21%及26%。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故營運資金尚屬充足，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94,383千元及427,304千元。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本公司之外幣債權－應收帳款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惟佔公司整體比例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其影響亦維持於一定範圍內。

(十七)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負債資本比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1,117,059	1,011,08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62,380	180,858
淨負債	\$ 954,679	830,231
權益總額	\$ 1,182,805	1,189,076
負債資本比率	81%	70%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八)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有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匯率變動	票券折價 攤銷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負債)	\$ 373,868	(47,560)	-	-	326,308
短期借款	319,211	175,438	-	-	492,667
應付短期票券	29,990	-	-	(53)	29,93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723,069	127,878	-	(53)	848,91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磯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自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起，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大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華一木材行	係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前，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自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日起，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259	5,807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月結30至9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	1,7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296
		<u>\$ -</u>	<u>2,088</u>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2,228</u>	<u>13,37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的	107.12.31	106.12.31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公司債(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	\$ 71,832	-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公司債(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	-	52,221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39,385	33,0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832,926	761,842
合計		<u>\$ 944,143</u>	<u>847,10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63,564千元及77,017千元。

(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貸款額度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420,200千元及420,000千元。

(三)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尚未完工支付之託外承包設備工程合約金額為20,6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9,655	21,304	100,959	87,375	22,002	109,377
勞健保費用	8,389	1,863	10,252	8,349	1,837	10,186
退休金費用	2,903	869	3,772	3,118	889	4,007
董事酬金	-	6,229	6,229	-	6,732	6,7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573	2,988	11,561	8,523	2,465	10,988
折舊費用	74,036	630	74,666	73,132	613	73,745
攤銷費用	100	140	240	177	107	28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85人及19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8人及7人。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第一金全球AI精準醫療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915	- %	915	—
本公司	基金－匯豐中國科技精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910	- %	910	—
本公司	基金－元大實質多重資產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876	- %	876	—
本公司	基金－第一金全球大四喜收益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1,044	- %	1,044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鋼線及鋼棒之製造加工，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1,009,720	1,019,736
中 國	174,698	159,075
其 他	<u>263,509</u>	<u>255,840</u>
合 計	<u>\$ 1,447,927</u>	<u>1,434,651</u>
地 區 別	<u>107.12.31</u>	<u>106.12.31</u>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u>\$ 1,215,918</u>	<u>1,197,10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均無銷貨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鄭華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刊印